

证券代码:002706 证券简称:良信电器 公告编号:2015-099

##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重要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议案情况发生。

2.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;

3.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,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,本次股东大会的全部提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。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:

1.召集人:公司第四届董事会

2.召开方式: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

3.召开时间:

(1)现场会议:2015年11月4日(星期四)下午14:30。

(2)网络投票:2015年11月3日至2015年11月4日,其中,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4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3日15:00至11月4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一会议室(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浦安路668号)。

5.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任庭龙先生

6.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的情况:

1.会议出席的股东情况: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1人,代表股份78,307,189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68.09%。其中,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9人,代表股份16,117,785股,占公司股本总数的14.02%。

2.现场会议出席情况:

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8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78,281,548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68.07%。

3.网络投票情况: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,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6,641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0.02%。

4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: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。审议表决结果如下:

1.审议并通过了《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上述议案,同意78,302,789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9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2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关联股东任庭龙及其一致行动人杨成青、樊剑军、陈平、丁发卿、刘光任、任思荣、刘晓波、李遇春等九人以及关联股东任江虹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3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4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5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6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7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8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9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0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1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2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3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4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5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6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7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8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19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20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21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22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23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388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0.03%。

24.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17,512,57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99.97%;反对0股;弃权4,400股,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3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:

同意16,113,